



市国资委

对承租国有房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，免除 2023 年 3 个月房屋租金。分租国有房屋的，要确保减租政策有效落实至实际承租人。

联系人：王立丰

联系电话：42868676